

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新设本科专业备案 和预备案专业申报工作的预通知

各有关二级学院：

为确保学校 2024 年度新设本科专业备案和预备案专业申报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教育部、广东省教育厅往年本科专业设置工作安排（以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司函[2023]5 号）为参考，最后正式通知以上级下发的最新文件为准），决定启动 2024 年度新设本科专业备案和预备案专业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新增专业备案申报

以我校“十四五”规划为基本依据，与广州交通大学（筹）专业设置计划相衔接，根据学校 2023 年专业预备案申报情况，2024 年我校计划备案 3 个新专业：

序号	专业名称	专业代码	专业类别	学科门类	所属学院
1	交通工程	081802	交通运输类	工学	交通学院
2	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	080910T	计算机类	工学	计算机学院
3	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	080802T	自动化类	工学	低空学院

请以上三个计划备案专业所在的学院，认真做好新增专业备案申报工作，提交申报材料及要求：

（一）新增专业的专业建设规划（2025—2028 年）。

（二）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》（2019 年修订）。（详见附件 1）

（三）附件 2 中的 excel 表格（专业带头人、教学设备、授课教师、课程信息、相近专业教师队伍情况、用人单位），用于网站填报。

(四) 有关支撑材料(非必须): 各申报新增专业, 可根据实际需要酌情附带有关申报专业的其他支撑材料, 例如设备图片、相关获奖证书等。此类支撑材料请以图片形式放入相应文档之中, 不要单独提交。

请相关学院提前做好申报工作, 包括新增备案专业的专业建设规划, 制订可行的人才培养方案等, 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所需申报材料。

二、计划新增预备案专业申报

按照 2023 年教育部通知的要求, 通过教育部平台申报备案的新增专业, 须提前一年进行预备案, 第二年方可正式申报。根据学校学科调整和专业优化设置方案, 各学院近几年计划新增专业如下:

序号	学院	计划新增专业
1	海工学院	智能海洋装备 可持续能源
2	低空学院	交通设备与控制工程 飞行器控制与信息工程 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工程 智能飞行器技术
3	智造学院	智能制造工程
4	交通学院	智能建造与智慧交通 智慧交通
5	经贸学院	数字经济 国际税收
6	计算机学院	人工智能
7	设计学院	智能交互设计
8	文理学院	数据计算及应用

各学院根据学校新增专业计划, 做好预备案专业的申报准备工作。如有更合适本学院定位发展的专业, 也可向学校申请。

申报材料及要求:

(一) 本科专业预备案材料样表

（二）拟新设专业论证报告

请学院提前做好预备案专业申报工作，严格论证拟新设专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，于7月31日前完成所需预备案材料。学校将根据预备案专业的申报材料，结合专业的师资、学校的发展定位、社会对专业的需求等，最终确定2024年度上报的预备案专业。

请各学院将所有申报材料的电子版，按规定时间发至教研科邮箱 jyk2178@126.com。

申报过程中有何问题，请及时与教务处联系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

电话：32082178

附件：

- 1 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申请表》（2019年修订）
- 2 网站填报所需 excel 模板
- 3 本科专业预备案材料样表
- 4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

